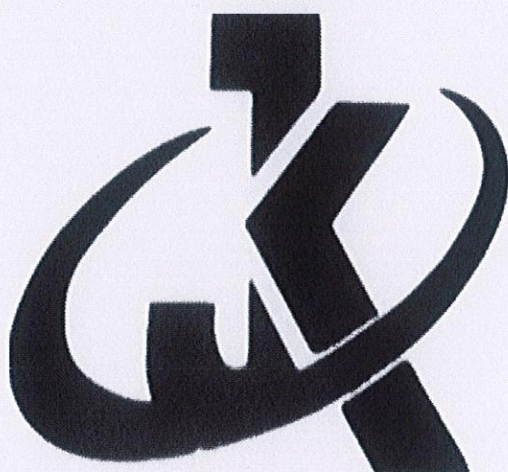


鹤壁职业技术学院学生收费管理系统 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鹤财磋商采购-2025-40



采购人：鹤壁职业技术学院

代理机构：河南省江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6
第三章	评审办法	22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29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7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43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鹤壁职业技术学院学生收费管理系统采购项目一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鹤壁职业技术学院学生收费管理系统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有效时间内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8060>)获取磋商文件，并于**2025年8月2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编号：鹤财磋商采购-2025-40
2. 项目名称：鹤壁职业技术学院学生收费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680000.00元
最高限价：68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1	鹤壁职业技术学院学生收费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680000.00	680000.00

5. 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清单（具体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采购项目需求”）。
6.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15日历天
7. 质保期：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技术参数中有特殊要求的，以技术参数要求为准）
8.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9.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10.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扶持中小微企业、促进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有效的营业执照；
 - 3.2 信誉要求：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指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效期内），不得参与本次磋商；供应商须提供承诺书，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3.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三、获取磋商文件：

1. 时间：2025年8月15日至2025年8月21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请在有效时间内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8060>)自行下载磋商文件、答疑文件及其他资料。

3. 方式：电子下载。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下载磋商文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网上加密上传、线上解密等相关事宜。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5年8月27日上午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潜在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8060>)网站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年8月27日上午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供应商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磋商会议。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供应商自行选择任意地点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响应文件开启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澄清、二次报价等。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无效。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磋商公告期限：

1.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鹤壁市政府采购网》、《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2. 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电子标说明：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下载磋商文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网上加密上传响应文件、远程开标解密响应文件、评标等相关事宜。

（2）响应人首次网上报名前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进入河南互认的 CA 数字证书），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点击“交易主体注册”完成企业注册，具体操作程序请参考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服务指南”的相关说明。

（3）响应人须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交易主体登录”选择登录“电子交易系统（采购）”，获取磋商文件。

(4) 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网站，点击“服务指南”中下载制作投标软件，制作所投标段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流程详见磋商文件有关要求。

(5) 请供应商根据自身互联网网速和稳定性、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等多种因素，尽量提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并确保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成功。

(6)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s://ggfw.ggzy.hebi.gov.cn/bidweb/>)，投标人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远程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服务指南”专区的相关说明。

(7) 关于本项目的疑问答复、澄清、修改等情况，均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网站进行公告，同时在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内部以“答疑文件”形式告知各潜在投标人，各潜在供应商应及时关注并下载“答疑文件”(即最新的招标文件)。

(8) 各潜在供应商可在获取磋商文件有效时间内自行下载磋商文件，因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各潜在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度、疑问答复、澄清、修改等，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造成的后果投标人自己承担。

(9) 网站技术人员联系电话： 0392-3362905。

2. 投标供应商有合同融资意向的，请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网进行融资意向登记，或者在“通知公告”栏目中查询线下合同融资渠道及联系方式。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鹤壁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鹤壁市淇滨区朝歌路5号

联系人：赵老师

联系电话：1863924792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省江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鹤壁地址：鹤壁市淇滨区建业森林半岛15号楼2单元102室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392-388625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老师

联系电话：18639247928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采 购 人：鹤壁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鹤壁市淇滨区朝歌路5号 联 系 人：赵老师 联系电话：18639247928
2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河南省江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鹤壁地址：鹤壁市淇滨区建业森林半岛15号楼2单元102室 联 系 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392-3886255
3	项目名称	鹤壁职业技术学院学生收费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4	采购内容	详见采购清单（具体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采购项目需求”）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7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15日历天
8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相关产品质量标准要求
9	质保期	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技术参数中有特殊要求的，以技术参数要求为准）
10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1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2	踏勘现场	不组织（允许投标方来实地查看现场）
13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4	分包	不允许
15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磋商文件的答疑、澄清、补充或修改内容等（如有）。
16	供应商要求澄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及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5日 供应商的提问方式：书面提问（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电子扫

		描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7	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采购文件，则同时在网站内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采购文件)。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18	响应截止时间及地点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19	磋商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20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响应方案	不允许
21	签字或盖章要求	按照响应文件格式中各个部位标明的要求，签字、盖电子章即可。
22	响应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1份(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23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 否
24	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25	开标程序	(1)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宣布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宣布开标纪律； (2) 公布供应商单位信息； (3)供应商使用与制作相应文件时同一数字认证证书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4) 开标结束； 注：①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开标前及开标过程中必须保证全过程登陆系统在线。 ② 在评审过程中，潜在供应商须保证登陆并保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在线，专家会对潜在供应商发起澄清、说明，要求供应商对专家提出的澄清、说明及时做出响应、答复；本项目涉及二次（多次）报价，请供应商随时关注本项目评审进度，避免错过报价，专家发起报价时，会在潜在供应商系统弹出窗口，请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报价，若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二次（多次）报价视为自动放弃。

26	采购预算（即最高限价）	¥680000.00元（最高限价） 供应商报价大于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投标。
27	磋商小组的组建	1. 磋商小组由3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经济、技术类专家2人。 2.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8.1	中标公告及期限	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鹤壁市政府采购网》、《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上发布，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8.2	解释权	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28.3	电子响应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电子招标说明：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下载磋商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网上加密上传、远程开标、评标等相关事宜。 （2）潜在供应商首次下载采购文件前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进入河南互认的 CA 数字证书），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点击“统一注册”完成企业注册，具体操作程序请参考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下载中心的相关说明。 （3）潜在供应商须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交易系统”选择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下载磋商文件。 （4）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下载“制作软件”，制作所投标段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详见磋商文件有关要求。 （5）请供应商根据自身互联网网速和稳定性、网络及系统平台

		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等多种因素，尽量提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确保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 (6)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s://zgcg.ggzy.hebi.gov.cn/bidopen_login) 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远程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服务指南”专区的相关说明。 (7) 关于本项目的疑问答复、澄清、修改等情况，均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网站进行公告，同时在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内部以“答疑文件”形式告知各潜在投标人，各潜在供应商应及时关注并下载“答疑文件”（即最新的招标文件）。 (8) 各潜在供应商可在获取磋商文件有效时间内自行下载磋商文件，因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各潜在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度、疑问答复、澄清、修改等，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造成的后果投标人自己承担。 (9) 网站技术人员联系电话： 0392-3362905。
28.4	付款方式	项目安装、调试、设计、培训，经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出具合同总金额100%的增值税发票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同时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总金额3%质量保证履约保函。
注：1. 依据豫发改公管〔2019〕198号文要求，供应商响应文件制作器码一致视为串通投标行为，做废标处理，需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2.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豫财购〔2021〕6号文要求，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一)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二)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三)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四)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		

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六)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保或者领取报酬的；

(七)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八)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供应商须知正文部分

1. 适用范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竞争性磋商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鹤壁职业技术学院；

2.2 “采购代理机构”（简称采购机构）系指河南省江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4 “成交人”系指被确定为承接本项目并负责其实施的供应商；

3. 合格的供应商

见须知前附表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4. 磋商报价

4.1 供应商应根据本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要求，结合市场综合自由报价，不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价的报价视为有效报价；

4.2 参加磋商活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报出价格，报价以人民币表示，单位：元。报价应包含包括完成本项目的采购需求及其他所有费用，报价如有遗漏的，视为已经包含在总报价内，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4.3 如响应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4.4 报价分为初次报价（书面报价）和最后报价，均不得超过采购预算。响应人的最后报价一经提交，即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自动放弃。

4.5 报价应是完成项目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

4.6 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本次报价无效，供应商初次报价视同为最后报价：

4.6.1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

4.6.2 有选择性报价的。

5. 磋商有效期

5.1 磋商有效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5.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可以要求响应人延长响应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在此种情况下，响应人不得修改响应文件的其它内容。

6.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果响应文件没有满足本磋商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与竞争性磋商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对供应商同样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通知潜在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3 磋商文件进行澄清、修改的，供应商应及时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下载澄清文件，按照磋商文件澄清、修改内容重新编制响应文件。如供应商未及时下载澄清文件，将无法正常上传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及时关注磋商文件澄清或修改、递交文件截止时间及磋商开始时间的变更等相关信息，恕不另行通知，否则，由此可能引起的磋商响应文件提交失败、内容缺失等相关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6.4 磋商文件中已明确告知采购项目具体参数和技术要求以及项目需求，供应商可自行踏勘现场，踏勘现场费用自理，踏勘现场时若发生不可知情况及风险，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6.5 当磋商文件和澄清修改文件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7. 响应文件的编写

7.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7.2响应文件应包括的内容详见本文件“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7.3本项目响应文件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为准，开标、评标均使用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除本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8. 响应文件的递交

8.1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响应函附录在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响应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8.2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合同履行期限、磋商有效期、质量要求、质保期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8.3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投标正文”、“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制作完成后须加盖电子公章。其他要求签字盖章的响应文件格式内容，供应商须将盖章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

8.4响应文件中，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与未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不符的，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为准。

8.5磋商开始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9. 磋商

9.1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竞争性磋商小组确认竞争性磋商文件，并负责具体评审事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按照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独立履行竞争性磋商小组职责。

9.2资格性审查。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

9.3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9.4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资格、符合性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9.5资格、符合性审查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对审查通过的供应商发起二次报价，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线上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9.6 供应商的后一轮报价不能高于其前一轮报价，否则其后续一轮报价无效，仍以前一轮报价参与评审。

10. 磋商程序

10.1 代理机构在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供应商代表应使用制作加密响应文件时的 CA 数字证书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10.2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提前进入远程开标系统（大厅）进行在线签到，播放远程开标会议温馨提示测试音频。进入相应项目的开标会议区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群聊板中反馈，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10.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公布供应商名单，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响应文件解密的指令，供应商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供应商远程解密方法详见操作手册），供应商解密限定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10.4 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到或因供应商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响应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10.5 各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供应商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10.6 因系统故障、供应商数量较多或其它非人为因素导致解密时间需要延长的，采购人（代理机构）有权适时延长解密时间。

10.7 开标结束后，进入评审程序。

注：在评审过程中，潜在供应商须保证登陆并保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在线，专家会对潜在供应商发起澄清、说明，要求供应商对专家提出的澄清、说明及时做出响应、答复；本项目涉及二次（多次）报价，请供应商随时关注本项目评审进度，避免错过报价，专家发起报价时，会在潜在供应商系统弹出窗口，请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报价，若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二次（多次）报价视为自动放弃。

11. 评审办法（具体详见第三章）

11.1 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进行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有效供应商，并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分；

11.2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人的评审方法。

12.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12.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12.2采购活动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财政部门。

13. 确定成交人和成交候选人

13.1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序，并推荐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人；

13.2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报价得分高的确定；综合得分和报价均相同的，按商务得分高的确定成交候选人。

13.3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人放弃成交，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4. 磋商费用

14.1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14.2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需按相关规定向代理机构交纳代理费；

15. 成交及合同签订

15.1评审结束，确定成交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鹤壁市政府采购网》、《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结果公告；

15.2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不解释失败原因；

15.3供应商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按政府采购有关质疑、投诉规定办理；

15.4采购人与成交人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可照磋商文件合同范本和成交人递交的响应文件内容和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5.5本文件（含补充、修改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含答复、补充文件）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15.6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6. 纪律和监督

16.1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竞争性磋商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16.2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磋商工作。

16.3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16.4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17. 质疑与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联系部门、电话及地址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在法定质疑期内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质疑函见附件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投诉函见附件2）。

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18. 开标程序

18.1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s://ggzy.hebi.gov.cn:8060/sign-bidder.html>)，供应商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18.2 没有提交网上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响应无效。

特别提醒：

供应商代表应携带制作响应文件时的 CA 数字证书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提前进入远程开标系统(大厅)进行在线签到，播放远程开标会议温馨提示测试音频。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群聊板中反馈，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公布供应商名单，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响应文件解密的指令，供应商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供应商远程解密方法详见操作手册)，供应商解密限定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因供应商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CA 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响应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的，供应商承担后果。

(3)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到或因供应商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响应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4)各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供应商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5)因系统故障、供应商数量较多或其它非人为因素导致解密时间需要延长的，采购人(代理机构)有权 适时 延长解密 时间。

(6)若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或解密成功后的供应商不足三家，该项目终止。如遇系统故障或其他异常情况，交易中心将暂时中断采购程序并依法处理后续事宜。

1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1:

质 疑 函 范 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 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 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 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 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 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附件2:

投 诉 书 范 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 _____

投诉人: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办公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代理人: _____

手机: _____

被投诉人 1: _____

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被投诉人2: _____

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相关供应商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二、政府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发布采购信息日期: _____

发布采购信息媒体: _____

开标日期: _____

中标结果发布: 是/否

发布日期: 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向 _____

提出质疑(附件 1), 认为 1. _____

2. _____

被质疑人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就质疑事项是/否在法定期限内作出了答复(附件 2)。

四、投诉事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证据见附件第_____页）。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证据见附件第_____ 页）。

法律依据： _____

五、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公司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 投诉日期： _____

制作投诉书说明：

1. 投诉书正本与副本应采用打印形式。投诉人应当按照被投诉人数量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提交投诉书时间不得超过质疑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逾期将不予受理。

3. 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投诉书内容规定的，不能提供合法证据来源的，或者没有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投诉书视为无效投诉，本机关不予受理。

4. 投诉事项超出质疑事项范围，投诉事项和投诉请求不具体、不明确的视为无效投诉事项。

5. 每个投诉事项应有与之相对应的证据予以支持。投诉事项属于涉密的，应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不能依法履行举证责任的或提供与投诉事项不相关联证据的，本机关不予采信。

6. 本机关不予采信与投诉事项无关的陈述和说明。投诉人应对投诉书中虚假、不实的内容以及诋毁性内容承担法律责任。

7. 代理人办理投诉时，需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在投诉书中伪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其他证明材料的，将依法追究机构和个人相关责任。

8. 对处理投诉事项可能发生的有关费用，由投诉人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20 号）第二十九条规定承担。

附件3: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评审办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一、初步评审标准

1.1 资格性评审标准：

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性 评审标 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应当出具《资格条件承诺函》；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有效的营业执照；
		信誉要求：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指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效期内），不得参与本次磋商；
		供应商须提供承诺书，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1.2 符合性评审标准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评审资料表如下：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审标准	签字盖章	符合响应文件格式中各个部位标明的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采购最高限价
	采购内容	竞争性磋商文件所示的全部内容。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相关产品质量标准要求
	合同履约期限	合同签订后15日历天
	质保期	质保期：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技术参数中有特殊要求的，以技术参数要求为准）
	磋商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其他响应	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要求

以上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内容有一项不满足，则响应性文件无效，将不再进入详细评审程序。

二、详细评审标准

评审项	评审因素	备注
分值 构成 (100分)	磋商报价（30分） 技术部分（46分） 商务部分（24分）	
磋商 报价 (30分)	评标基准价=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要求：对小型、微型企业及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评审，参与评审价格=有效投标报价×（1-20%）。供应商应同时出具所投产品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综合评标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购低价优先法计算。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技术部分 (46分)	技术参数 (14分)	供应商所提供产品的技术参数、产品功能除去加“★”项和产品演示项外全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基本分7分，一项不满足扣0.2分，扣完为止；技术参数中“★”代表重要指标，需提供功能截图，每提供一项得加1分，最多加7分； 注：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技术参数不满足不得分，参数中每个最小序号算一项。	
	产品演示 (32分)	投标人在标书中需将系统的关键功能在评标现场对系统进行在线演示。演示总时间控制在30分钟内，演示环境必须是真实的软件使用/运行环境，不允许PPT、静态页面、产品原型等环境演示； 1. 需演示发布缴费项，并现场进行费用上缴，且开具出非税系统的电子票据：演示对学校学生多维度批量生成缴费数据，支持查询每次收费项目缴费情况查询；需演示可发布多种缴费项，如学费、住宿费、书费、注册费等；发布任意一种缴费项后，现场进行费用的支付等操作，并且能够开出非税系统的电子票据。以上演示完全符合招标要求的得15分，不满足得0分。 2. 需演示系统中的学员标签管理功能，具体要求如下：可以添加、编辑、删除、查看学生标签，然后管理标签内的学生，并在收费发布、缴费管理、报表查询时能直接通过标签选择标签内的学生；且支持三种标签模式。 （1）组合标签：通过系统内置规则选择学生群体，比如XX专业XX班级的男生； （2）事件标签：给符合某一特征的学生群体，打上统一的事件对应的标签，比如24级迎新报名学生统一拥有24级迎新标签； （3）自定义标签：新建自定义标签后，直接通过表格导入学生到某个自定义标签里，比如：新建“课程”标签，实现按课程发布书本费。以上演示完全符合招标要求的得6分，每有1项内容不满足扣2分，扣完为止。 3、需演示报表分析功能：包含实缴实退统计：多维度统计单个学生实际缴费金额、退款金额情况，支持导出；学生欠费统计：多维度统计学校未缴费学生名单，支持导出；学年缴费统计：支持统计学生每学年在学校缴费数据情况，支持导出；以上演示完全符合招标要求的得4分，不满足得0分。 4、需演示票据归档服务：支持电子票据归档服务、电子票据查	

		询服务（票据领用情况查询、票据分发情况查询、库存结余查询）等服务；对于接收到的电子票据，系统需按照日期、票据种类等条件进行自动归档，并可以满足使用多种类型的关键字（姓名、日期、票据种类等至少三种）检索查询电子票据。以上演示完全符合招标要求的得4分，不满足得0分。 5、需演示票据交付渠道建设：微信（或支付宝）小程序开票通知及交付、单位公众号票据交付、电子票夹交付等，同时可以把电子票据自动归集或者插入学生微信卡包。以上演示完全符合招标要求的得3分，不满足得0分。	
商务部分 (24分)	类似业绩 (6分)	1、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厂商自2020年1月1日以来具有财政非税执收单位缴费平台案例的，每个项目得1分，满分4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建设内容包括“统一支付平台”或“通用缴款”或“非税收缴”）（合同须包含首页、签章页、建设内容页），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如不提供或材料不齐全的不得分； 2、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厂商2020年1月1日至今内承担过教育类缴费案例的，每提供1个合同案例得1分，满分2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合同须包含首页、签章页、建设内容页），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如不提供或材料不齐全的不得分。	
	企业实力 情况 (9分)	1、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厂商具有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证书、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90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ISO22301证书，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得4分，不提供或不能提供全部证书不得分。 2、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厂商具有ITSS信息技术服务资质证书，提供有效期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3、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厂商具有类似支付系统安全等级保护三级备案证明，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实施方案 (3分)	对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进行评价： 方案包含但不限于项目实施计划、供货能力、人员配置、供货期限、项目进度等； 1、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3分； 2、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1分；	

		3、方案不满足采购需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质保及售后服务 (3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质保及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形式、质量、验收、维修、应急、售后、质保期内、质保期外等其他优惠条件及服务承诺等方面内容进行评定： 1、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3分； 2、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1分； 3、方案不满足采购需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培训方案 (3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人员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计划、培训方式、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培训地点、培训对象和范围等方面进行评定： 1、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3分； 2、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1分； 3、方案不满足采购需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注：所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须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评审办法正文

1. 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2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 评审标准

2.1初步评审标准

2.1.1资格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符合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评分标准

(1) 报价部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 技术部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商务部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4) 其他部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初步评审

3.1.1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一项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

作无效标处理。资格性评审中要求提供的证件和证明材料响应文件中附复印件或扫描件。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响应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 (1) 供应商在资格性评审和符合性评审中有任何一项未通过评审的；
- (2) 响应文件中合同履行期限、质量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不符合项目内容或要求的；
- (3) 其他不实质响应本项目磋商文件要求或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其他条件；

3.1.3 供应商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2 发起二次报价

3.2.1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资格、符合性进行审查，对通过审查的响应人发起二次报价，时间设置为30分钟请响应人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报价，因响应人未按规定时间进行报价的视为放弃投标。

3.2.2 若磋商小组认为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响应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2.3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人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3.3 详细评审

3.3.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二项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报价部分计算出得分A；
- (2) 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B；
- (3) 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C；

注：有效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所打分值的算术平均值，计分过程中按四舍五入的法则，最终结果取至小数点后2位。

3.3.2 供应商得分=A+B+C。

3.3.3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如发现供应商的报价低于企业成本，将要求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证明该报价可以按照规定的技术要求完成。供应商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说明该报价的合理性，磋商小组将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价恶性竞争，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3.4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4.1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4.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5 评审结果

3.5.1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人外，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报价得分高的确定；综合得分和报价均相同的，按商务得分高的确定成交候选人。

3.5.2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3.6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确定后，在发布磋商公告媒体上发布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7 签订合同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性文件，参考本磋商文件第五章的《合同》文本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性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逾期未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3.8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3.8.1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磋商小组内独立进行。

3.8.2在开标、评标期间，响应人不得向评委询问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3.8.3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3.8.4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退还未中标的投标资料。

3.8.5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一、技术规格及功能要求

序号	指标项	指标要求	数量
1	高校统一缴费系统	1、需实现基础资料管理：包含以下内容 1) 单位管理：需实现设置执收单位的基本信息，支持新增单位、批量导入单位信息； 2) 数据字典：平台需实现通用字段数据字典管理； 3) 学校数据字典：需实现单位可定义配置本单位需要使用的数据字典； 4) 菜单管理：需实现系统菜单管理； 5) 票据类型：需支持对单位使用的票据类型进行设置，包括票据类型编号、票据类型名称、资金性质等信息； 6) 学校公众号管理：需支持对学校微信公众号进行配置，支持对微信推送的消息模板进行配置； 7) 商户信息管理：需支持对配置商户支付相关参数信息，包括商户类型（普通商户、微信商户、支付宝商户）、商户模式（财政商户、行业商户）、商户密钥Key信息等； 2、需实现系统管理：包含以下内容： 1) 需实现系统全局配置：系统全局配置，主要配置系统pc域名、移动端域名、接口地址； 2) 需实现系统功能配置：支持单位需求进行配置功能，包含系统模式、卡台缴费模式、电子票据、短信、对象存储、告知单模版、是否开启退付到账、退款审核、退款入口配置等功能； 3) 需实现平台初始化：支持对学校网站信息、移动端底部信息、银行信息、电子票信息、短信模板、开票备注等初始化功能进行配置； ★4) 需实现缴费设置：支持对学校资金性质、财政收费项目、	1套

		学校收费项目配置； 5) 需实现移动端功能配置：教师移动端功能； ★6) 需实现字段配置：学生字段自定义配置、机构字段自定义配置、访客管理字段自定义配置、商品管理自定义配置、学生健康上报字段自定义配置，支持自定义配置各场景需要展示的字段, 可设置字段的类型（文本、选项、图片等）； 7) 需实现日终对账：记录系统对账数据，支持手动选择日期进行对账并给出对账结果； 8) 需实现接口管理：系统接口管理，支持查询接口状态； 9) 需实现日志管理：查询系统登录日志、操作日志、安全日志； 10) 需实现安全审计策略：配置全系统安全限制，例如登录失败最大次数、登录失败最大值（IP）、IP锁定期、用户访问频率最大值、安全日志储存期限等，支持黑名单查询、解除黑名单、支持设置单位禁止缴费时间段； 11) 需实现任务调度：对系统定时任务查询其状态，支持暂停、恢复、删除、编辑指定任务操作； 12) 需实现服务器缓存管理：服务器缓存数量及详情查询； 13) 需实现帮助中心：支持对顶级单位配置帮助中心手册，配置后，可在移动端进行显示； 14) 需实现学员标签管理功能，具体要求如下：可以添加、编辑、删除、查看学生标签，然后管理标签内的学生，并在收费发布、缴费管理、报表查询时能直接通过标签选择标签内的学生；且支持三种标签模式：（现场演示） 14.1 组合标签：通过系统内置规则选择学生群体，比如XX专业XX班级的男生； 14.2 事件标签：给符合某一特征的学生群体，打上统一的事件对应的标签，比如24级迎新报名学生统一拥有24级迎新标签； 14.3 自定义标签：新建自定义标签后，直接通过表格导入学	
--	--	---	--

		生到某个自定义标签里，比如：新建“课程”标签，实现按课程发布书本费。 3、需实现银行管理：包含以下内容： 1) 需实现银行信息管理：单位银行信息管理； 2) 需实现银行账户审核：支持对已添加对平台初始化中添加的银行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可进行缴费； 3) 需实现银行POS机配置：银行POS机信息配置； 4) 需实现银行对账权限：银行对账权限设置； 5) 需实现历史银行管理：支持对单位已删除、禁用的银行进行查询； 4、需实现学生管理：包含以下内容： 1) 需实现学生信息管理：支持新增、批量导入学生信息，支持修改学生信息，支持查询单个学生信息； 2) 需实现班级默认值管理：设置班级默认值； ★3) 需实现学生状态管理：支持批量对学生进行毕业、留级、升班、转班、休学、退学等操作； ★4) 需实现学生档案信息管理：拥有权限的用户支持查询或者添加学生家庭成员信息、支持查询或者添加学生学籍变动信息、支持查询或者添加学生奖惩信息； 5、需实现组织管理：包含以下内容： 1) 需实现行政机构管理：支持对学校部门进行管理； 2) 需实现教学组织管理：支持设置学校年级、班级组织结构配置，支持设置年级、班级管理老师配置； 3) 需实现角色管理：支持创建单位角色，可对角色配置PC功能权限、移动端功能权限； 4) 需实现教职工用户管理：支持对学校的教师进行添加用户信息、分配权限等，支持修改教师信息，支持启用禁用教师状态，支持重置教师登录密码等； 6、需实现校园缴费：包含以下内容：	
--	--	--	--

		1) 需实现发布收费项管理：支持对学校学生多维度批量生成缴费数据，支持查询每次收费项目缴费情况查询；需可发布多种缴费项，如学费、住宿费、书费、注册费等；（现场演示） ★2) 需实现收费批次管理：支持新建收费批次，并能够对该批次进行详情查看、编辑、发布、删除操作，还可根据模板导入学生待缴费数据，可以查看每个批次的收费详情及收费进度； 3) 需实现生成个人应缴费：支持对已存在学校的学生进行个人缴费数据创建及扫码缴费操作；需实现对校外人员信息的批量导入，并可在系统中调出二维码就行扫码缴费； 4) 需实现缴费管理：支持多维度查询学生缴费数据、支持多渠道对学生待缴费数据进行缴费操作、支持对学生进行减免操作、支持对已缴费数据查看电子票、支持查看订单详情等；（现场演示） 5) 需实现缴费订单管理：支持查询校园缴费订单缴费状态，支持对未缴费订单进行作废操作，支持对订单状态未更新数据做手动校验操作； ★6) 需实现教育期数管理：学校可多维度配置新生缴费数据，用于创建新生自主注册报名时，自动生成缴费数据； ★7) 需实现退付管理：支持校园缴费的退费数据创建，根据单位配置的退费模式，审核通过后进行线上退费或者线下退付； 8) 需实现人工开票：手动开票的收费项目，缴费完成后，拥有权限的管理用户可在该功能中申请开票，申请后，学生可在已缴费数据中查询电子票信息；	
		1、需实现数据可视化分析，包含以下内容： 1) 需实现实时查看每日、每周、每月、每年的应收、实收、退款合计及笔数。这意味着用户可以随时了解学校的收入和退款情况，以便及时做出相应的决策。 2) 需实现多维度统计年级、院系、班级收款情况。这可以帮	1套

2	大数据可视化分析及数据报表	助用户更好地了解各个年级和班级的收款情况，以便更好地安排学校的财务计划。 3) 需实现收费项目收费排行。这可以帮助用户了解哪些收费项目是学生们最受欢迎的，从而更好地调整学校的收费策略。 4) 需实现资金性质收款占比。通过这个统计，用户可以清楚地了解各种资金性质的收款占比，从而更好地掌握学校的财务状况。 5) 需实现各个支付渠道收款趋势图。这可以帮助用户了解各个支付渠道的收款趋势，以便更好地调整学校的收款策略。 6) 需实现开票数据统计。这可以帮助用户更好地了解学校的开票情况，以便更好地管理学校的发票和财务数据。 2、需实现数据报表：包含以下内容：（现场演示） 1) 需实现收费项目统计：支持多维度统计单位资金性质、收费项目、年级班级、指定日期统计收费数据，支持导出； 2) 需实现缴费明细统计：多维度统计学生缴费明细、充值明细、报名缴费明细，支持导出； 3) 需实现学生收费统计：多维度统计学生单条缴费合计情况，支持导出； 4) 需实现实缴实退统计：多维度统计单个学生实际缴费金额、退款金额情况，支持导出； 5) 需实现学生欠费统计：多维度统计学校未缴费学生名单，支持导出； 6) 需实现学年缴费统计：支持统计学生每学年在学校缴费数据情况，支持导出； 7) 需实现班级收费统计：支持统计学校各个班级各个收费项目缴费情况； 8) 需实现缴费开票明细：支持对缴费开票的数据进行查询统计。	
		1、需实现票据基础信息管理模块：含开票点管理、收费项目管理、票据种类管理、账号管理与分配等服务； 2、需实现电子票据服务模块：电子票据管理基础功能实施，包括票据申领、发放、开具、冲红、换开纸票、核销审验，以及库存管理等；	1套

3	电子票据 管理系统	3、需实现票据归档服务：支持电子票据归档服务、电子票据查询服务（票据领用情况查询、票据分发情况查询、库存结余查询）等服务；对于接收到的电子票据，系统需按照日期、票据种类等条件进行自动归档，并可以满足使用多种类型的关键字（姓名、日期、票据种类等至少三种）检索查询电子票据。（现场演示） 4、需实现票据交付渠道建设：微信（或支付宝）小程序开票通知及交付、单位公众号票据交付、电子票夹交付等，同时可以把电子票据自动归集或者插入学生微信卡包；（现场演示） 5、票据系统需开发与缴费系统的数据交换接口，实现缴费业务数据的自动传输、电子票据的自动生成等	
4	数据对接 与迁移	投标人服务期内需提供接口服务，因本项目实施需要的投标人接口费用由投标人负责（供应商应出具承诺书）。 1、统一身份认证集成。实现系统与学校统一身份认证的集成，用户登录学校服务门户可直接免认证进入系统。 2、数据集成。需要按校方要求，提供数据库管理权限和数据字典，实现与学校数据交换平台的全量数据对接，需要按学校需求向数据中心推送系统的相关数据，包括但不限于学生缴费信息，欠费信息、退费信息、日志等数据，同时部门、用户等信息取自数据中心，并能实现更新。 3、历史数据迁移。需要按校方要求，将历史收费数据、开具过的电子票据迁移至新系统中。	1项
5	应用 服务器 （国产化）	配置要求：符合操作系统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年版），CPU 16核, 内存32G, 磁盘500G（可扩展）以上 1. 核心硬件国产化：服务器搭载国产自主可控处理器（如鲲鹏、飞腾、龙芯、海光、兆芯等品牌型号）；主要构成部件（主板、内存、硬盘等）国产化率符合政策要求。 2. 操作系统适配：预装或全面兼容国产主流安全可信操作系统（如麒麟、统信UOS、中科方德等）。	1台

		3. 关键资质认证：CPU、操作系统、数据库等关键部件需通过安全可靠测评，且安全可靠测评等级不得低于I级。 4. 安全与服务：提供完善的本土化技术支持和运维服务保障体系，确保供应链安全可控。	
6	数据库服务器（国产化）	配置要求：符合操作系统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年版），CPU 16核*2, 内存128G, 磁盘500G（可扩展）以上 1. 核心硬件国产化：服务器搭载国产自主可控处理器（如鲲鹏、飞腾、龙芯、海光、兆芯等品牌型号）；主要构成部件（主板、内存、硬盘等）国产化率符合政策要求。 2. 操作系统适配：预装或全面兼容国产主流安全可信操作系统（如麒麟、统信UOS、中科方德等）。 3. 关键资质认证：CPU、操作系统、数据库等关键部件需通过安全可靠测评，且安全可靠测评等级不得低于I级。 4. 安全与服务：提供完善的本土化技术支持和运维服务保障体系，确保供应链安全可控。	1台

指标重要性：“★”代表重要指标，加“★”指标需提供功能截图；

二、售后服务及培训要求

（1）售后服务

1）本项目免费售后维保服务期：为验收通过之日起 1 年，需提供技术维护保障服务；在维保期内，应为学校提供免费产品质保运维相关内容。

（2）维保期内服务要求

1）需保证在1小时内对学校所提出的维护要求做出响应，并在做出响应24小时内派出工作人员进行故障排除，主要包括所投产品在运行中的故障排错，数据备份及恢复，平台及数据库系统适配调整等工作，从而保证软件系统正常运作。

2）需提供最优先的技术服务热线，负责解答用户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并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

3) 需提供多方位多层次（电话、QQ、邮件、远程）每周7*24技术支持，包括技术咨询、故障分析和维修指导。

4) 需提供E-mail、网站等在线技术支持，提供相关技术资料、文档和信息，并回复用户的咨询、解答。

5) 需对客户进行回访交流，讨论、分析可能存在的问题，并提出解决方案建议（一个季度两次）。

6) 需提供完善的用户手册、产品说明书和视频教程以及技术文档。

7) 需提供的服务内容和方式包括：提供技术指导、功能优化与支持服务等内容，服务方式应包括网络支持与现场服务等。

8) 在维保期内，需每月为学校免费巡回检查本项目所含系统不少于1次，并将巡检情况以报表形式反馈给学校。

（3）维保期外服务要求

1) 维保期后，供应商应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

（4）培训要求

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的应用软件技术、系统操作等方面的培训。有关应用软件的操作培训课程，培训应该在系统运作前完成。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出全面、详细的培训课程以及时间表交给学校，并在合同签订后征得我校同意后实施。

供应商在实施过程中提供免费、全面的培训，包括面向系统管理员和业务人员的相应的培训：包括基于系统后端页面配置的培训、系统维护培训、系统管理培训、客户端操作培训。供应商将详细的培训课程以及时间表交给学校，最后以学校方认可为准。

对于所有培训，供应商必须派出具有相应专业资格和实际工作、教育经验的工程师和相应的辅导人员进行培训，主要培训教员应至少具有三年的相关培训经验，培训所使用的语言必须是中文，否则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的翻译。

培训项目结束之时，安排学员进行培训测试，以检验学员对系统的基本操作能力和掌握水平；同时学员也可对于整个培训项目作出评价，当学员普遍反映对培训课程不满意时，可要求供应商重新安排培训，并承担全部费用。

供应商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文字资料和讲义等培训教材，培训教材必须同时以电子版和印刷品形式提供，费用由供应商支付。所有的资料必须是中文书写。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具体条款双方协商确定

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财政审批编号}}

甲方合同编号：{{合同编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甲方合同法律审核部门：代理机构填写

签订时间：{{签订时间}}

（甲方）（项目名称）委托（代理机构名称）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号）招标采购文件
- 2.投标文件
- 3.乙方在投标时的澄清等
- 4.（××号）中标通知书
- 5.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 6.相关附件及电子版资料

第二条 合同内容

一：采购内容

二：合同要求（应为乙方投标文件的服务要求及投标承诺）

- 1、

- 2、

- 3、

- 4、

- 5、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本合同服务总金额：¥ {{合同金额}} 元。

大写： {{合同金额大写}} 。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服务期间必须的日常物料、易耗品、工具、调试费、培训费等相关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内因工作量变化而引起的服务费用的变动，在双方事先协商一致的前提下签订补充合同，但因此而增加的服务费用不得超过原中标金额的10%。

第四条 权利义务和质量保证

1.甲方保证服务期间，对乙方工作给予支持，提供水、电、场地等必须的基础工作条件。如乙方有需要，还应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有关图纸、数据、资料等。没有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内。

2.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乙方保证服务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隐患，不存在违反国家法规、法令、法律以及行业规范所要求的有关安全条款，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 (3) 其他材料。

3.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第一次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代理机构填写%，第二次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的代理机构填写%，第代理机构填写次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代理机构填写%，余款代理机构填写%作为质量保证金于服务运行期满代理机构填写月后，并经甲乙双方复验合格后的代理机构填写个工作日内付清。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如有】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向甲方提交合同履行保证金代理机构填写元（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2.履约保证金有效期为甲乙双方最终验收后1个月内。到期后，甲方向乙方无息退还。

3.如乙方未能履行、或未能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合同期满后代理机构填写天内无息退还乙方。

第七条 验收

1.服务期限： {{服务开始日期}}至{{服务完成日期}}。

服务地点： 代理机构填写 。

验收时间： 代理机构填写 。

验收地点： 代理机构填写 。

2.乙方应对提供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服务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3.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内容规定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内容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服务。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在经过两次限期整改后，服务仍达不到合同文件规定内容的，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4.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涉及专业服务内容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也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落标人参与验收。

5.如根据项目实施情况需要分阶段验收，则双方分阶段签署《验收报告》。

6.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 代理机构填写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八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组建技术熟练、称职的团队全面履行合同,并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服务

的落实，包括服务的咨询、执行和后续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项目负责人姓名}}； 联系电话：{{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第九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转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交付服务成果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代理机构填写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代理机构填写%的违约金。

2.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服务费用代理机构填写%的违约金。

3.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服务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代理机构填写%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达代理机构填写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代理机构填写%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代理机构填写%。

5.其它未尽事宜，以《合同法》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代理机构填写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结算服务费用。未履行的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代理机构填写种方式解决：

①向鹤壁市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鹤壁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其他条款

供代理机构补充（如需）

第十五条 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49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代理机构填写份，甲、乙双方各执代理机构填写份。

甲 方：{{采购人}}

乙 方：{{供应商}}

名称：（盖章）

名称：（盖章）

地址：代理机构填写

地址：{{供应商通信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代理机构填写

开户银行：{{供应商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代理机构填写

银行帐号：{{供应商银行账号}}

时间：{{合同签署时间}}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采购编号：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响应函
- 二、开标一览表（首次报价）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产品价格明细表
- 五、技术规格偏离表
- 六、供应商无违法违规行为承诺书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承诺书
- 九、实施方案
- 十、其他资料

一、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们收到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采购编号）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响应活动。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总报价为（大写）_____（¥_____）。

（2）如果我们的磋商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我们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规定，本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我们愿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问题，我们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提，我公司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我们承诺，与采购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非采购方的附属机构。

（7）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响应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响应或收到的任何响应。

（8）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开标一览表（首次报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磋商报价（元）	大写： 小写：
响应内容	竞争性磋商文件标示的全部内容
合同履行期限	
质量要求	
质保期	
项目负责人	
磋商有效期	
备注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本表供应商不得自行增减，供应商必须如实完整填写本表。
2. 报价不得填报选择性报价，可选择性价格提交报价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报价，报价无效。
3. 对于供应商在“报价一览表”和响应文件中列出的赠送条款，在评审时不作为调整报价的依据，也不作为优先成交的条件。
4. 评审时，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5. 初次报价表做入响应文件中。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注：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产品价格明细表

项目名称：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厂家和地址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							
其他（安装、人工等）							
合计： 大写：				小写：			

单位：元（人民币）

填报要求：

1. 本表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 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序号	设备名称	磋商文件要求技术参数	响应文件技术参数	响应/偏离情况说明	说明
					所需证明材料标明所在位置
.....					

填报要求：

1. 按照技术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

2. 供应商必须如实填写技术参数偏离表所有内容，不得提供不确定的技术参数，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注：供应商如果对技术及相关服务条款的响应有任何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请在本表中详细填写，并作出说明（标明“正偏离”或“负偏离”）若有“正偏离”请在备注处说明。若有一处出现负偏离，按照评审标准规定处理。除列明的内容外，如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的技术及相关服务条款完全满足（一致），应在本表中明确说明“完全响应，无偏离”。如不填写此表，则视为供应商不响应采购文件的技术及相关服务条款。供应商应对故意隐瞒负偏离的行为承担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供应商无违法违规行为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磋商活动中，作出如下承诺：

一、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未挂靠、借用资质进行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三、提供的相关文件均真实、有效。

若发现我方存在上述问题，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处罚，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并处罚相应罚金。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电 话	
技术负责人	姓 名		电 话	
营业执照编号 (事业单位登记证)			注册资金 (万元)	
成立时间				
开户银行				
账 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注：本表后附第二章“竞争性磋商须知”——“供应商的资格要求”要求的资料及第三章评审办法评审因素中要求的所有资料的复印件/扫描件，供用商应清晰、有序的列明相应的资料，否则，由此造成的评标后果由供用商自己承担。

资格条件承诺函

我方 _____ (投标名称)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第（三）项、第（四）项、第（五）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在评审环节结束后，自愿接受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核验，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投标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

我公司做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二、我公司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采购活动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我方对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澄清、修改内容及有关附件）完全理解，并承诺在发生争议时，不会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存在误解、不明为由，向你方行使任何法律上的抗辩权。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五、未挂靠、借用资质进行询价等违法违规行为。

六、提供的相关文件均真实、有效。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我方承诺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

九、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十、我公司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任何材料资料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无不实的描述、伪造等情形。如果我方在本项目投标中做虚假陈述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资料，本响应文件无效，并自愿接受有关处罚及承担法律责任。即使我方中标，对于因此给其他供应商及你方和采购人造成的全部损失，我方同意无条件予以赔偿。

十一、我公司如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处罚：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响应文件的；

（二）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后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三）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四）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投标有效期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 （七）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

若发现我方存在上述问题，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处罚，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并处相应罚金。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九、其他资料

注：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及供应商认为应该附加的其它材料（格式自定）。

附件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_____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 该声明函是针对小微企业的,非小型、微型企业不用提供该声明。

(2)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件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 如实填报,根据招标信息公示办法,中小微声明函需随结果公告进行公示,供应商对填报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4)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需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

注:中标、成交投标人为中小微企业单位的,采购人或者集采机构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5) 采购人确定本项目所属行业为_____。

。

附件2: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 (填写供应商法定全称) 为监狱企业。

特此声明。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日期:

附件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货物及服务（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货物及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及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日期: